

渠县经开区、李渡工业园区输气管道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

第一次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现将“渠县经开区、李渡工业园区输气管道建设工程”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。

一、工程名称及概要

工程名称：渠县经开区、李渡工业园区输气管道建设工程

建设单位：四川恒基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建设地点：四川省达州市渠县合力镇、李渡镇

项目建设性质：改建

项目基本情况：建设内容主要为将渠县经开区（三期）影响段输气管道迁改至三期规划区域外。本次涉及迁改长度分别为：D457 屏渠线约 4.4km、D426 福渠线约 4.0km、D508 新竹渠线约 2.3km、D813 渠玉线约 2.6km，迁改前后管道压力不变。

二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四川恒基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人：何工

联系电话：0818-7151555
地址：四川省达州市渠县合力镇賓都大道中段 1009 号

三、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
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：四川省众诚瀚蓝科技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杨工

联系电话：028-89762426

邮箱：157494029@qq.com

地址：成都市武侯区武兴路 86 号 5 栋 2 层 201 附 4 号

四、公众意见表的网址链接

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，可按照附件格式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，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

（注：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规定，涉及征地拆迁、财产、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）。

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链接。

链接：

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

五、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

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，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，均可反馈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。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电子邮件或通过邮寄信函（以邮戳日期为准）的方式发表意见。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发表日期、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，以便根据需要反馈。

四川恒基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2025年5月13日

